

國立中央大學104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書

姓名		學號	
系所	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	年級	1
郵局帳號		電話	
E-mail			
申請項目	研究生助學金-行政助教 範例:計算機實習、博班名額、6點		
申領助學金之工作計劃及內容	請詳閱本系網頁公告(每月工時視實際排班時段為主)。		
是否校內、外有全職工作			
說明：(視實際狀況核發金額) 每小時金額：120元。每月30時 每月共計3600元			
說明： 一、依研究生獎、助學金辦法第三條規定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申請獎、助學金： (一)在校內、外有全職工作者。 (二)在校內、外兼職兼薪(不含科技部或教授之研究計畫)，或領有其他獎、助學金，且全學期金額總計高於本獎、助學金者，不得兼領本獎、助學金。 (三)前學期有一科成績不及格者，不得申請獎學金；前學期成績平均不及格者，不得申請助學金。 (四)協助校內有關教學、行政、研究工作不力、或違反校規受記過以上處分(處分確定之次月起未滿一年)者。 二、申請人應填妥申請書，經指導教授簽核後，送審核單位辦理。 三、初審人應詳細審核申請人之資格是否符合規定，由單位主管簽章後留存備查。			
本人保證絕無違反「國立中央大學研究生獎、助學金辦法」第三條規定之情事或開立戶頭讓他人冒領。 如經查獲違反屬實，除於七日內一次將所領取全數獎、助學金歸還校方，且當學年度不再申領研究生獎、助學金外，願負相關責任。			
學生簽名	指導教授簽章	初審人(承辦人)	二級主管

手機及分機

欄位請填寫完整

欄位請簽名

若指導教授與授課教授不同，則需兩位教授的簽名